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阅山湖 E 组团项目经理部

井道电梯租赁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阅山湖 E 组团项目经理部建设资金已落实，工

程项目所需井道电梯（见附表一）租赁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

北京有限公司阅山湖 E 组团项目经理部，现进行公开招标。

2. 招标依据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主席令十二届第 86 号）

2.2 《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

2.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2.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

2.6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采购管理规定》

2.7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3.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3.1 项目概况

3.1 工程名称：中铁阅山湖 E 组团一期五标段工程

3.2 工程地址：项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宾阳大道与林城西路交叉口东南侧；

3.3 工程内容：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141700.99 m²，建筑规模为 1 栋 1 层垃圾收集点、6

栋 32 层高层住宅、车库及附属商业。

3.5 招标内容：详见招标公告附表 1。

3.2 招标内容

井道电梯租赁招标，详细清单、招标文件售价及包件划分见附表一。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本次招标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附表。

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线下发售：联系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阅山湖E组团项目经理部现场领取纸质版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获取程序：

5.2.1 注册：潜在投标人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注册成为平台用户（须签订合同），因合同双方签订有一定时间，建议提前操作。（客服热线

4006-010100）

5.2.2 响应：经注册、审核后，潜在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获取的规定时间内登录网站 --“供方交易系统登录”--点击“采购信息”--在“采购名称”中点击招标项目--点击相应“包件编号”--填写“联系人、联系方式、输入密码、确认密码”，点击“提交”--

“响应”。（具体响应操作指导见网上《供应商在线投标简易操作指南（新门户版）》）

注：此处设置的密码非常重要，开标后使用该密码为投标报价解锁，须设为开标后自动解锁。

5.2.3 购买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 15 时 00 分前（节假日除外）将**投标申请表（附表二）**、**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投标联系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标书款**、**投标保证金银行回执单扫描件以电子文档形式发**

送至 448241245@qq.com 邮箱)。潜在投标人根据所需购买包件的招标文件售价以足额现金

方式(或银行保函、银行汇票、支票的方式)转入到招标人指定账户(账户名称: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账号: 20110101957009350001; 行号: 103100000018。)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标书款、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及所申请包件号, 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招标组织单位收到信息核实后, 潜在投标人到项目经理部现场领取纸质版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附表一,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购买标书的费用不提供发票。

6. 投标保证金

递交投标文件时须交纳投标保证金银行回单复印件(具体数额见附表一), 投标保证金请于开标前 2 日由基本户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或银行保函、银行汇票、支票的方式)汇入指定账户, 确保到账, 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所投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及包件号, 不接受个人汇款, 投标保证金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 以便财务及时查账。如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备注导致投标保证金被退回, 后果自负。未按期汇入投标保证金的, 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投标保证金待开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招标文件规定不计息退还投标人。

银行信息

账户名称: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账号: 20110101957009350001

行号: 103100000018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即为开标时间)。

7.2 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地点: 本次招标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线上开评标, 投标人开标前须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价并上传投标文件扫描件。

7.3 逾期未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价和上传投标文件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

7.4 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密切关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上述安排如有变化, 招标人将通过发布公告的媒介发布通知。

7.5 系统线上开标后 30 分钟内, 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二期)进行投标报价的签字确认, 逾期未签字确认的, 视为确认无误。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www.crecgec.com/>)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9.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阅山湖 E 组团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及电话: 叶家彬 18585058238

招标组织单位: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李晓龙: 010-51169574

电子邮件: 448241245@qq.com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7 日

附表一、招标公告附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计划租赁时间(月)	投标人资格条件	交货地点	招标文件售价(元)	投标保证金(元)	备注
						1. 营业范围: 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 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符合投标项目经营范围, 具有起重设备租赁及安装相关业务资质的出租商、制造商及代理商。 2. 财务能力: 注册资金不低于 200 万人民币, 资金财务状况良好。				

